

宁陕县财政局文件

宁财社字〔2023〕5号

宁陕县财政局

关于拨付 2023 年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(直达)资金的通知

县民政局: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》(安财社〔2023〕16 号)文件要求,现下达你单位 2023 年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206.18 万元,年终列入 2023 年政府支出分类“2089999—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”科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此次下达的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,主要统筹用于低保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、临时救助、流浪乞讨人员救助、孤儿基本生活保障等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支出。

二、请认真指导和组织实施项目相关工作,统筹安排,按照

宁陕县财政局政办股

2023年1月13日印发



附件：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

用流程按规定办理。

五、本次下达资金拨入“宁陕县社会保障资金财政专户”，使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。

四、本次下达的困难群众救助资金为中央直达资金，标识为标如期实现，并于项目完成后，及时向我局报送绩效自评报告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“双监控”，发现问题及时纠正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程度

案》（宁办字〔2021〕80号）文件要求，对照绩效目标实现程度

三、请认真贯彻落实《宁陕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

截留和挪用。

省财政厅、省民政厅《关于印发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》文件相关规定，确保专款专用，拨付及时，严禁挤占、